

新新一族

姹紫嫣红过新年

最近迷口红。出门时间赶的话,什么都不弄,却一定会简单抹点口红让自己看起来精神奕奕。我最爱的口红是韩国顶级牌子“后”。外形设计精美绝伦,口红颜色也是极为适合亚洲肤色,非常之好用。好些名头很大的国际大牌,和“后”比起来简直就是浮云。其实,很多有特色且讲究品质的牌子,东西好过所谓的国际大牌。只是大家都习惯往国际二字看齐而已。有一澳洲设计师在柬埔寨创立的礼服品牌,买过之后让我始终念念不忘。

年轻的时候,买很多很多彩妆。可是即便出席隆重晚宴,我顶多也就涂点有颜色的润唇膏或者闪亮

的唇彩罢了。好多年习惯素淡的唇色,觉得抹了唇膏的嘴唇过于艳丽不适合自己。直到最近,突然就迷上了口红,败了一支又一支。现在出门,都是忙孩子要带的东西,等到整理好,留给自己打扮的时间就极其有限了。可是又不想乱糟糟地出门,扎个头发,对镜涂点颜色合适得体的口红,立刻让脸部显得气色不俗。几次三番尝到甜头之后,就欲罢不能起来。谁叫咱们现在条件有限呢,没有打理自己的时间,只能动动脑筋,用最省力的办法做最立竿见影的效果。就这个小动作,孩子都会看在眼里,有时候兴致起会问孩子:“妈妈美吗?”小脑袋立刻晃动点头,

十足的嘉奖。你对自己好在意自己,别人就会在意你也对你好。女人把自己的位置放很低,不打扮不花钱的节俭,宁愿当个黄脸婆以示贤惠,别人也不见得就觉得你付出有多多。所以女人,首先是自己要在乎自己。

冬季皮肤容易干燥,如果疏忽保养,容易一上粉底就现形,本来想遮盖不够完美的皮肤,结果反而吃力不讨好。化妆之后一张干巴巴不够滋润的脸让外人看着糟糕透了自己还不知。不如一张素颜抹点口红,倒来得爽气大气。但是很多人不明白这个简单的道理,人人爱做加法。

我常常也在自问,什么才是女性魅力?难道女性18到25岁之间

的青春荡漾之美才是最值得关注欣赏的,而过了这个阶段就一无是处了?曾经接触过一位美丽优雅的画廊女主人,虽然年纪不轻了,仍然让人印象美艳。学画画出身的她化妆很简单,一支眉笔一支口红,一分不加一分不少。服装色彩绚烂,式样非常之性感,举手投足间尽显自信。美食家蔡澜先生也在博客里提到光顾过的日本温泉店女老板是个很用心经营生意的女性,再次见面七年一别已经四二年纪,仍然惊艳四座。青春固然是美好,但是身为女性,自我价值决定权绝不能让给外人来设定。可以肯定的是,无论任何年龄,都具有那个年龄阶段的女性魅力。

在现场

教养

那天我坐在公交车背向的座位上,正好与那女孩面对面,从上车起就见她歪着脑袋悄悄打手机,脸上漾着俏皮的笑,听一会儿,就扬起眉毛小呼一声:“哎呀呀,太夸张了吧……”周围乘客不少,可她此时眼里只有一个人。看着她旁若无人,无忧无虑的样子,我心里不由一声感叹“现在的80后女孩啊……”

车到站,下去一些人,上来一些人,车又开动。只见女孩眼神一转,随即迅速站起,一手仍听着手机,一手扶稳一位老太,将她搀到自己座位上坐下,然后拉着吊环仍歪着脑袋打她的手机:“哎呀呀,你太夸张了吧……”

我有些呆。车后面有空座,她身后的黄色座椅上坐着年轻人,她在打手机,有很多可以不站起来的理由,但她似乎并不留意,搀扶老人和让座的动作,自然得像走路绕过一个水塘。尊老爱老,在她是一种本能,而不是对各种情况进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不由在心里大大赞一声,称赞这可爱的女孩,还称赞让她有良好教养的父母。

如果男孩还有粗心等性别特征作掩护,女孩长大后显示的教养则比美丽更重要,粗俗无理是女人的致命伤,穿得再漂亮,往往小小一动,轻轻一语,带出的就是家庭和父母的形象,一句“少教养”是最厉害的,因为骂进一家,骂进几十年。多少时髦衣着都补救不了。

教养不是等女孩大了才教她“坐下不要并拢”“吃饭不能发出大声”“不能暴粗口”“对长辈要有礼貌”……教养无法速成,它是孩子刚认识颜色就站在马路边教她识红绿灯,是刚会走路就教她迈着蹒跚的步子将纸屑扔进垃圾箱,是刚会说

◆王安诺

快乐灶头

话就教她见了长辈要主动称呼……教养像不断输入营养而渐渐发育成长的肉体一样,从小开始就在家庭父母长期言传身教下逐渐形成,从小有教养的人,良好的仪态,得体的举止和行为的规范,不需要提醒,叮嘱,是与皮肤血液长在一起的自然素质,所谓习惯成自然,就是不如这也难的境界。

以前一个老邻居,上海工商界人士,那年女儿赶上上山下乡一片红,这要放在普通人家也不算什么,可在他家就像天塌了。姑娘从小保姆伺候,父母呵护,牛奶面包养大,长得细皮嫩肉娇滴滴一朵金枝玉叶,如今要到北方乡下去种地,如何想象?母亲也是急昏头了,使出女人的最后一招,请人在老家宁波附近一县城物色一男青年,想将女儿藏在婚姻的港湾里避劳役之苦。男青年当然不可能是原先期望中的女婿,但乱世之中也不好多讲究,只要有工作,人端正,脾性温和,能养活儿女太太平平过一辈子,也就算了。这门亲事本来已经定了,双方见过面,姑娘尽管委屈,也点头了。婚前,男方上门拜见岳父母,不料一顿饭工夫,亲事就吹了。饭后,姑娘哭着怎么也不肯嫁,情愿到北方乡下去种地。问题就出在男方的“吃相”上。那男孩来前肯定大人也教的,可是肚子里本来油水就少,一桌佳肴在面前,慢慢便把持不住露出本相,据知情人描绘,那眼珠透亮,筷子风快,土豆下面再隐蔽的排骨都能准确地透视并曲曲折折掏出来……女孩能忍受未来丈夫的种种失望,却在这吃相上伤透了心。

婚事就翻船在这教养两字上,也幸亏这初次见面显示的教养提醒了这门婚事的荒唐,最终拯救了女孩。



拼车回家过年

◆刘丽华

车主给我QQ留言,说拼车时间在两天后,可以提前订票,也可上车购票,票价和车站一样,中途还包午餐。并说等齐人开车,不必担心错过发车时间。

回家那天,我从从容容地来到发车地点,那里围满了人,男的女的,相互寒暄,一听,全是乡音。我出来几年了,没想在这异地他乡还能遇上这么多老乡,本来素不相识,可是每张笑脸似曾相识。一位向我打招呼:“你好!”我也回应:“你好!”可就是那一声,特感亲切,俗话说“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难怪我的眼睛湿润了。原来,这就是乡亲。

上车时,不慌不忙对号入座,不必逃命似的挤车、抢座了。谁晕车,说一声,就有人把靠窗的宝座让给你。一路上,乡音交流,感觉就像到家了,大家畅所欲言,毫无语言障碍。如:去年你在哪过年,婆家还是娘家,岳家还是自家;你家打多少糍粑,做多少腊肉;你在哪上班,工资能按时发放吗……大家直来直去,不掖着藏着。说到动情处,一起欢笑,一起抱怨。车出城很远了,突然有老乡打车主电话,说刚看到拼车信息,要求他返回去接,车主征求各位意见,没想到一致赞成接,大有“一个也不能少”的架势!

情话絮语百字文

我用雪的纯情还你一个爱的誓言

◆紫藤缘

梦醒 雪纷飞
掩饰不住 容颜的沉醉
多少个日夜 我盼着
共度 与你的轮回
或许 梦碎了也很美
就像雪 温柔地
落在脸上
浪漫 心底的炽烈
我想用雪的纯情
还你一个爱的誓言
却发现 渐渐融化
丢在午后 孤独的思念

女人心思

冬天碎忆

上海一下子冷了。

自來水冰冷入骨,我戴着手套仍感觉手指僵硬。抓过身边热水袋来捂手,我想起小时候的冬天。那时的孩子能吃苦,不怕冷,穿着跟现在没法比。教室里没有取暖设备。实在冷到不行时,生火取暖。每天班主最早来,负责点火生炉子,值日的同学帮忙搞卫生。教室大,学生多,仅靠一支小铁皮炉子供暖,实在牵强。有时钢笔里的墨水结冰了写不出字,放在嘴边使劲哈气。上课前老师让大家站起来,几十双几乎麻木的脚丫使劲跺,满屋子尘土飞扬。下雪是我们最喜欢的。各年级的孩子从教室蜂拥而出,仰起头,伸出舌头迎接上天赏赐的“白糖”。下雪后的课间操,往往成了全校学生“雪弹纷飞”的“战地”演习。小时候的冬天比现在冷得多。雪下得大,下得勤,一眨眼,大地苍茫素裹,常常一场雪来不及化,新雪接着下来了。堆雪人、打雪仗必不可少。鲁迅

笔下的“速麻雀”时常上演。记忆最深的是“打琉璃”。雪化时屋檐下挂满“琉璃棒”,晶莹剔透,用树枝或竹竿敲打,断裂声像一种打击乐,好听极了。掀起棉袄一角去接,更多的落到地上,小手冻得通红,抓着冰棒当雪糕往嘴里塞。老师们聚到边上笑着聊天,有的也参与一把。丰子恺说“人生只有童年是黄金时代”,一旦长大,开心不复存在。

昨晚,裹了一身冰冷回家,出门时贴的暖宝宝已没什么温度,撕一张新的换上。手脚冰凉。空调调至30摄氏度,也觉得不暖和。我想起小时候,妈妈找来一只铁皮罐头盒,底部打十几二十个小孔,上面横跨一根铁丝,里面放几块烧得通红的木炭,这种自制的“暖手炉”拎在手里好暖和。如果原地转圈,呼呼地有小火星蹦出来,很好玩,根

本不觉得冷。比热水袋有意思得多。记得有一天爸爸从衣兜里掏出一只红色的圆铁盒。这是什么呀。我奇怪。爸爸说,烧一块煤球放进去,就可以放心暖手了。我说,会不会烫到啊。爸爸说,里面是石棉,耐高温,可隔热。妈妈用一块花布头做了个盒套。第二天,我挂在胸前去上学。一路上手时不时探进衣服里去,真暖啊。到了学校同学们这个手摸摸那个脸贴贴,羡慕极了。

卫生间浴霸暖风全打开,门关紧,我打算让热气聚一聚,赶紧洗个热水澡。太原的朋友来电话,说窗外雪下得好大,我穿着单衣在喝茶。太原冬天温度虽比上海低得多,但屋里有暖气,在家甚至可以只穿一件单衣。

我抱着暖水袋,心里羡慕得要死,活像卖火柴的小女孩。

不恰当言行提示

不要让幼儿揪电梯按钮

◆丛聪

许多公共场所都有厢式自动电梯,有些带幼儿的家长喜欢逗孩子揪电梯按钮玩,有的小朋友也习惯成自然,一进电梯就忙着揪按钮,有时连揪好几个,造成不正常地关闭电梯门,影响后面进出的人,增加不必要的楼层停靠,甚至使控制信号紊乱,这样玩电梯是不安全的,要知道,电梯不是玩具,关系人身安全。

上海今频道

娘家永远是女儿的牵挂

有道是: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可现实生活中嫁出去的女儿永远牵挂着娘家这一头。这几天,王姐三天两头往娘家跑,原来是她的姆妈最近血压不稳定,还出现了小中风的危险事体,身体半边僵硬而入院治疗了。王姐每天从家里跑到医院,从医院赶到单位,回到家里时吃力得躺下去爬不起来。但是第二天她还是要去照顾老人,老人从她疲倦的面容上看出来说:女儿呀,我拖累你了哦,我是慢性病,你不要过来了,依屋里也有一摊子事情的。女儿说:我的事体会安排好的,依要听医生的话,好好治疗。确实王姐结婚十几年,儿子也十二岁了,婆婆也年迈了,有时也要生病。所以我们经常看见她忙得头头转。王姐总是说:中年人嘛,上有老下有小,照顾他们是一种责任,再说我们也有老的那一天,现在为儿子做做榜样吧。

有个同事阿董,他的父亲过世比较早,留下母亲一个人居住,母亲也有八十岁高龄了,阿董几乎每天都要去母亲那里坐坐。阿董说:好在我和妈妈住得比较近,虽然有钟点工帮着烧饭,做家务,但女儿陪伊讲闲话,伊倒蛮开心的,老人最怕寂寞了,想想做子女的,也就在这个时候尽尽孝心了。有个老同学年近六十了,本来就有高血压,天一冷突然小中风了,她的半边身体不太好动了,有点僵硬了,怎么办?马上送医治疗,医生嘱咐留院,可新婚的女儿住在外环线的外面很多,每天到市区看护妈妈真是鞭长莫及,分身无术,再说年轻人还要上班挣钱,她女儿拿出了一笔钱,让妈妈务必请个保姆照顾自己,她到休息天一定会来照看妈妈。我的老同学很激动地说:养子女就在这个时候派上用场了。她儿女每天中午一只关心电话,晚上一只爱心电话,病中的老同学深感“小棉袄”的温暖。“小棉袄”还常说:结婚了,才知母亲的不易,才感母亲的伟大,小时候母亲牵挂我们,长大了女儿牵挂母亲。

还有个新婚不久的女儿,丈夫要出差两天,她很有限地同婆婆商量:我想回去陪姆妈两天,好吗?她婆婆是个明事理的老人,说:好呀,好呀,快回去陪陪伊,依出嫁了,他们是蛮清清的,现在都是一个头小人。有位诸女士,更是把父母放在心尖尖上,一有空就陪他们到处走,国内旅游不算,还要跑到外国去,让他们的父母除了感受有趣的外国风土人情,还深感子女对他们的浓浓爱意。用诸女士的话说:父母年纪一年年上去,到以后再带他们去就晚了。

有古训:子欲养而亲不在,就是这个道理,所以孝敬父母要趁早,娘家永远是女儿一辈子的牵挂!